证券代码:600767 证券简称:*ST运盛 公告编号:2017-053号

运盛（上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诉讼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法院已受理

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被告

涉案的金额：约人民币12,100,140元

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的影响：因案件尚未判决，公司暂无法判断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

一、本次诉讼案件的情况

1、本次诉讼纠纷的基本情况

原告方陈东恒、陈勇恒与运盛（福建）地产有限公司于2001年4月16日签订了《君悦别墅A8、B1两幢别墅的合作建房协议书》（以下简称“合作建房协议”），君悦别墅原系运盛（福建）地产有限公司立项开发，后由运盛（上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被告”）承接，因合作建房协议纠纷，原告方于2017年6月在福州市鼓楼区人民法院向本公司提起了诉讼（案号：【2017】闽0102民初4319号）。

近日，本公司获悉，原告方向福州市鼓楼区人民法院递交了变更诉讼申请书。

2、原诉讼请求

判令被告将君悦别墅A8、B1两幢别墅交付原告使用，并为原告办理商品房预售登记、房屋产权登记及过户手续，同时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逾期办理违约金人民币14,041,140元及逾期开工、交房的违约赔偿8,101,560元。

3、变更后的诉讼请求

判令被告将君悦别墅A8、B1两幢别墅交付原告使用，并为原告办理商品房预售登记、房屋产权登记及过户手续，同时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逾期办理违约金人民币11,600,140元及逾期开工、交房的违约赔偿500,000元

二、本次公告的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等的影响

因案件尚未判决，公司暂无法判断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公司将积极关注本案情况，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要求，及时披露诉讼事项及其进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变更诉讼申请书

特此公告。

运盛（上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9月15日

证券代码:002053 证券简称:云南能投 公告编号:2017-093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涉及控股股东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新能源资产注入的事宜，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云南能投，证券代码：002053）自2017年7月6日开市起停牌。公司于2017年7月6日、7月13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事项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55）、《关于筹划重大事项停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57）。根据事项进展，公司确认本次筹划的重大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7年7月20日开市起转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继续停牌，公司于2017年7月20日、7月27日、8月3日、8月4日、8月11日、8月18日、8月25日、9月1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060）、《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63；2017-064）、《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72）、《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73；2017-075；2017-080；2017-082）。

根据《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4号：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的相关规定，2017年9月1日，公司董事会2017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公司于2017年9月2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85），于2017年9月9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88）。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有关各方正积极推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各项工作，公司聘请的独立财务顾问、审计、评估、律师等中介机构正在有序开展尽职调查等相关工作，公司与交易对方也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方案进行论证与沟通，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各类文件也正在积极准备之中。鉴于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保证信息披露的公平性，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公司股票自2017年9月18日开市起继续停牌。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至少每5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9月16日

证券代码:600239 证券简称:云南城投 编号:临2017-139号

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2017年6月24日披露了《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筹划重大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临2017-093号），于2017年6月26日开始停牌。2017年7月8日，公司披露了《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临2017-099号），经申请，公司股票自2017年7月10日起继续停牌，公司前期筹划重大事项停牌时间计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时间，即从2017年6月26日起连续停牌不超过一个月；2017年7月22日，公司披露了《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临2017-103号），经申请，公司股票自2017年7月26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一个月；2017年8月26日，公司披露了《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暨延期复牌公告》（公告编号：临2017-127号），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股票延期复牌，经申请，公司股票自2017年8月26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一个月。

2017年9月9日，公司披露了《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暨延期复牌公告》（公告编号：临2017-133号），公司预计无法在2017年9月26日前披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将《关于公司股票延期复牌的议案》提交公司2017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拟在公司股票延期复牌事宜获公司2017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7年9月26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2个月，即停牌时间自停牌首日（2017年6月26日）起累计不超过5个月。如《关于公司股票延期复牌的议案》未获公司2017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应在2017年10月9日前申请公司股票复牌并披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预案，或者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宜。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正与有关各方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就本次重组方案的具体细节进行进一步协商与论证，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因相关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切实维护投资者利益，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5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包括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有关公司的信息请以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9月16日

证券代码:600635 股票简称:大众公用 编号:临2017-048

债券代码:122112 债券简称:11 沪大众

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减持部分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7年8月18日至9月14日，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系统减持了所持上海晨光文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晨光文具”）部分股票、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证券”）和上海加冷松芝汽车空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松芝股份”部分股票。累计出售本公司所持晨光文具（股票代码：603899）股票2202000股，占晨光文具总股本0.24%，减持后本公司尚持有晨光文具股票0股；累计出售本公司所持兴业证券（股票代码：601377）股票5041200股，占兴业证券总股本的0.075%，减持后本公司尚持有兴业证券股票16864718股；累计出售本公司所持松芝股份（股票代码：002454）股票10710股，占松芝股份总股本的0.0025%，减持后本公司尚持有松芝股份股票9115290股。

经初步测算，上述减持本公司可获得扣除成本和相关交易税费后投资收益约6726.28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减持所获收益将计入公司当期损益，对公司2017年业绩产生有利影响，对公司2017年度净利润影响额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数为准。

鉴于相关财务数据未经审计，公司提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9月16日

证券代码:603208 证券简称:江山欧派 公告编号:2017-062

江山欧派门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山欧派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2月1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1,000 万元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公司于2017年3月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7年3月27日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19,000万元，自有资金不超过70,000万元，合计不超过89,0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自有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低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亦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分别详见2017年2月14日和2017年3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其他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江山欧派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05；《江山欧派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6。

一、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的情况

受托人	产品名称	购买金额（万元）	产品类型	起止日期	预期年化收益率（%）
中行兰考支行	中银基智通理财计划-流动性增强系列【A17155-5】期	5,00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7.04.10-2017.09.20	4.50
工行江山支行	工银理财共赢3号保本型（定向）2017年第12期	3,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7.04.13-2017.10.17	3.50
工行江山支行	工银理财共赢3号保本型（定向）2017年第12期	7,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7.04.13-2017.10.17	3.50
交行江山支行	“蕴通财富·久久养老”日盈	1,00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7.05.24-随时可赎回	3.20-3.40
工行江山支行	工银理财共赢3号保本型2017年第19期B款（拓户产品）	5,5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7.06.02-2017.10.18	3.50
招行江山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CHZ00237	3,000	提供本金及保底利息的完全保障	2017.06.28-2017.09.29	3.90
宁波银行杭州余杭支行	智能定期理财4号	2,5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7.07.17-2017.10.15	4.05
中行兰考支行	中银稳富-融荟系列理财计划（91天）	50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7.07.20-2017.10.19	4.50
兴业银行义乌分行	兴业银行“金雪球”2017年第一期非保本浮动收益型封闭式理财产品35004款	3,00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7.08.03-2017.11.03	5.00
招行江山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招商银行日益月鑫理财计划B款	3,000	不保障本金且不保证理财收益	2017.08.17-2017.11.14	4.50
招行江山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招商银行日益月鑫理财计划B款	2,000	不保障本金且不保证理财收益	2017.08.29-2017.11.27	4.53
工行江山支行	工银理财共赢3号保本型（定向浙江）2017年第98期	1,500	保本浮动收益类	2017.09.13-2017.10.16	3.40
招行江山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招商银行点金公司理财之步步生金8699号保本理财计划	1,000	保本浮动收益类	2017.02.22-2017.04.05	3.28
交行江山支行	蕴通财富·生息365	2,00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7.01.04-2017.03.27	2.80-3.20
交行江山支行	蕴通财富·生息365	2,00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7.01.12-2017.03.27	
交行江山支行	蕴通财富·生息365	2,00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7.02.22-2017.03.27	
交行江山支行	蕴通财富·日增利32天	5,000	保证收益型	2017.01.09-2017.02.10	3.30
招行江山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招商银行点金公司理财日益月鑫理财计划	2,000	不保障本金且不保证理财收益	2017.03.28-2017.04.27	4.0904
交行江山支行	蕴通财富·日增利91天	5,000	保证收益型	2017.02.21-2017.05.23	3.90
交行江山支行	蕴通财富·日增利A提升93天	2,000	保证收益型	2017.02.27-2017.05.31	3.60
交行江山支行	蕴通财富·日增利A提升93天	3,000	保证收益型	2017.02.27-2017.05.31	3.20
工行江山支行	工银理财共赢3号保本型2017年第12期A款（拓户产品）	5,5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7.04.14-2017.05.31	3.20
工行江山支行	工银理财共赢3号保本型2017年第12期A款（拓户产品）	4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7.04.14-2017.05.31	3.20
招行江山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招商银行日益月鑫理财计划B款	2,000	不保障本金且不保证理财收益	2017.05.03-2017.06.02	4.10
工行江山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法人开放净值型理财产品2014年第3期(浙)14ZJ003J	3,000	开放式、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7.01.07-2017.06.10	4.317147
工行江山支行	工银理财共赢3号保本型2017年第5期B款（拓户产品）	8,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7.03.02-2017.06.11	3.20
宁波银行杭州余杭支行	可选期限理财4号（预约式）	5,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7.03.28-2017.06.23	4.00
交行江山支行	蕴通财富·日增利提升31天	2,500	保证收益型	2017.06.05-2017.07.06	3.80
工行兰考支行	工银小微金融专属“随心E”人民币理财产品	2,00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7.04.10-2017.07.17	3.40
工行兰考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日升月恒”收益递增型法人人民币理财产品	1,00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7.04.10-2017.08.03	3.30
工行江山支行	工银理财共赢3号保本型2017年第12期B款（拓户产品）	1,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7.04.14-2017.08.13	3.40
中行兰考支行	中银稳富-融荟系列理财计划（63天）	1,50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7.06.12-2017.08.13	4.30
招行江山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招商银行日益月鑫理财计划B款	3,000	不保障本金且不保证理财收益	2017.06.16-2017.08.14	4.4998
招行江山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招商银行点金公司理财增利系列333号理财计划	2,000	不保障本金及理财收益	2017.06.06-2017.08.24	4.3999
工行江山支行	工银理财共赢3号保本型2017年第21期A款（拓户产品）	8,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7.06.15-2017.08.24	3.50
交行江山支行	蕴通财富·日增利63天	2,000	保证收益型	2017.06.22-2017.08.24	3.95
宁波银行杭州余杭支行	可选期限理财4号（预约式）	2,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7.06.27-2017.08.24	4.20
交行江山支行	蕴通财富·日增利提升91天	2,000	保证收益型	2017.06.05-2017.09.04	3.90
交行江山支行	“蕴通财富·久久养老”日盈	2,00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7.05.24-2017.09.08	3.40
工行兰考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日升月恒”收益递增型法人人民币理财产品	70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7.04.10-2017.09.09	3.30
工行兰考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日升月恒”收益递增型法人人民币理财产品	1,00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7.07.20-2017.09.14	2.90

公司上述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系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且上述委托理财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已收回本金和收益的情况

受托人	产品名称	购买金额（万元）	产品类型	起止日期	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	到期收回情况	
						本金（万元）	收益（元）
招行江山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招商银行点金公司理财之步步生金8699号保本理财计划	1,000	保本浮动收益类	2017.02.22-2017.04.05	3.28	1,000	36,821.92
交行江山支行	蕴通财富·生息365	2,00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7.01.04-2017.03.27	2.80-3.20	6,000	244,684.95
交行江山支行	蕴通财富·生息365	2,00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7.01.12-2017.03.27			
交行江山支行	蕴通财富·生息365	2,00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7.02.22-2017.03.27			
交行江山支行	蕴通财富·日增利32天	5,000	保证收益型	2017.01.09-2017.02.10	3.30	5,000	144,657.53
招行江山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招商银行点金公司理财日益月鑫理财计划	2,000	不保障本金且不保证理财收益	2017.03.28-2017.04.27	4.0904	2,000	67,240.00
交行江山支行	蕴通财富·日增利91天	5,000	保证收益型	2017.02.21-2017.05.23	3.90	5,000	486,164.38
交行江山支行	蕴通财富·日增利A提升93天	2,000	保证收益型	2017.02.27-2017.05.31	3.60	2,000	458,630.14
交行江山支行	蕴通财富·日增利A提升93天	3,000	保证收益型	2017.02.27-2017.05.31	3.20	5,500	
工行江山支行	工银理财共赢3号保本型2017年第12期A款（拓户产品）	5,5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7.04.14-2017.05.31	3.20	5,500	226,630.14
工行江山支行	工银理财共赢3号保本型2017年第12期A款（拓户产品）	4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7.04.14-2017.05.31	3.20	400	16,482.19
招行江山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招商银行日益月鑫理财计划B款	2,000	不保障本金且不保证理财收益	2017.05.03-2017.06.02	4.10	2,000	67,400.00
工行江山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法人开放净值型理财产品2014年第3期(浙)14ZJ003J	3,000	开放式、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7.01.07-2017.06.10	4.317147	3,000	561,229.11
工行江山支行	工银理财共赢3号保本型2017年第5期B款（拓户产品）	8,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7.03.02-2017.06.11	3.20	8,000	708,383.56
宁波银行杭州余杭支行	可选期限理财4号（预约式）	5,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7.03.28-2017.06.23	4.00	5,000	476,712.33
交行江山支行	蕴通财富·日增利提升31天	2,500	保证收益型	2017.06.05-2017.07.06	3.80	2,500	80,684.93
工行兰考支行	工银小微金融专属“随心E”人民币理财产品	2,00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7.04.10-2017.07.17	3.40	2,000	184,438.36
工行兰考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日升月恒”收益递增型法人人民币理财产品	1,00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7.04.10-2017.08.03	3.30	300	31,463.01
工行江山支行	工银理财共赢3号保本型2017年第12期B款（拓户产品）	1,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7.04.14-2017.08.13	3.40	1,000	112,712.33
中行兰考支行	中银稳富-融荟系列理财计划（63天）	1,50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7.06.12-2017.08.13	4.30	1,500	111,328.65
招行江山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招商银行日益月鑫理财计划B款	3,000	不保障本金且不保证理财收益	2017.06.16-2017.08.14	4.4998	3,000	221,910.00
招行江山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招商银行点金公司理财增利系列333号理财计划	2,000	不保障本金及理财收益	2017.06.06-2017.08.24	4.3999	2,000	190,460.00
工行江山支行	工银理财共赢3号保本型2017年第21期A款（拓户产品）	8,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7.06.15-2017.08.24	3.50	8,000	536,986.32
交行江山支行	蕴通财富·日增利63天	2,000	保证收益型	2017.06.22-2017.08.24	3.95	2,000	136,356.16
宁波银行杭州余杭支行	可选期限理财4号（预约式）	2,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7.06.27-2017.08.24	4.20	2,000	133,479.45
交行江山支行	蕴通财富·日增利提升91天	2,000	保证收益型	2017.06.05-2017.09.04	3.90	2,000	194,465.75
交行江山支行	“蕴通财富·久久养老”日盈	2,00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7.05.24-2017.09.08	3.40	1,000	99,671.23
工行兰考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日升月恒”收益递增型法人人民币理财产品	70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7.04.10-2017.09.09	3.30	700	96,197.26
工行兰考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日升月恒”收益递增型法人人民币理财产品	1,00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7.07.20-2017.09.14	2.90	1,000	45,287.68

三、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余额为37,000万元，其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余额为19,500万元，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余额为17,500万元。

特此公告。

江山欧派门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9月16日

证券代码:002608 证券简称:江苏国信 公告编号:2017-097

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之反馈意见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7月26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171079号《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以下简称“《反馈意见》”）。

公司收到《反馈意见》后即会同各中介机构对相关反馈意见逐项进行落实和回复。由于反馈意见回复涉及的工作量较大，同时回复材料需补充、更新公司及其子公司最新一期的财务数据，公司预计无法按期披露反馈意见回复，因此为切实稳妥做好回复工作，公司于8月24日向中国证监会申请于2017年10月23日前披露反馈意见回复，并向中国证监会报送反馈意见回复资料。

经过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的认真研究和逐项落实，公司已完成《反馈意见》所涉事项的回复。现根据要求对《反馈意见》的回复进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公司将于公告后2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报送反馈意见的书面回复材料。

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以及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九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608 证券简称:江苏国信 公告编号:2017-098

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处罚或监管措施及相应整改措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江苏舜天船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国信”，“舜天船舶”或“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及控制制度，规范公司运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促进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

公司拟申请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现将公司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处罚或采取监管措施的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处罚/处分的情况

（一）处罚情况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2016年10月24日作出《行政处罚决定书》（[2016]116号），舜天船舶以合作建船垫资、向关联方南通明德重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明德重工”）提供日常经营资金、与明德重工开展贸易并为其垫资的形式向明德重工提供资金并收取利息，舜天船舶未及时披露上述关联交易；同时舜天船舶存在2013年和2014年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数据不实的违法行为，通过未计提应收利息、虚构业务、扣减采购成本等方式虚增收入、成本、财务费用及利润，对上述违法行为决定责令舜天船舶改正，给予警告，并处以60万元罚款。

整改措施：公司按时缴纳了罚款，对违规未披露事项进行了补充披露，并组织相关人员加强关联交易审核、披露的学习；同时对以前年度重大会计差错进行了更正及追溯调整。

（二）处分情况

1、深交所于2015年4月28日作出《关于对江苏舜天船舶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当事人给予处分的决定》，对舜天船舶与明德重工合作中存在的违规行为及违规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行为给予通报批评的处分。

整改措施：公司对违规未披露事项进行了补充披露，组织相关人员加强关联交易审核、披露的学习并督促相关人员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要求恪尽职守、履行勤勉义务，杜绝此类事情的发生；针对因决策违法程序导致违规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况，舜天船舶进一步规范、强化决策程序，严格根据相关的法律法规及规则制度履行相应的审批流程，避免遭受因违规而导致的损失。

2、深交所于2016年1月19日作出《关于对江苏舜天船舶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当事人给予通报批评处分的决定》，对舜天船舶2009年、2010年、2012年、2013年年度报告存在重大会计差错的行为，给予通报批评的处分。

整改措施：公司认真进行核查并对以前年度重大会计差错进行了更正及追溯调整。

3、深交所于2016年9月30日作出《关于对江苏舜天船舶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当事人给予通报批评处分的决定》，对舜天船

舶存在的以前年度重大会计差错，决定给予通报批评的处分。

整改措施：公司组织相关人员加强财务信息核实的学习，保证财务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二、公司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的情况

（一）深交所监管函

1、深交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于2014年12月22日作出《关于对江苏舜天船舶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信息披露问题的监管函》（中小板监管函[2014]第153号），认为公司对与明德重工的合作事项的有关重要信息披露不充分，重要数据不准确，不符合信息披露的基本要求，不能为投资者提供有效信息，请公司董事会充分重视，认真完善公告。

整改措施：公司进行了认真整改，对未充分披露事项进行了补充披露，并按要求进一步完善了公告。

2、深交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于2015年1月27日作出《关于对江苏舜天船舶股份有限公司对外委托支付款项信息披露事项的监管函》（中小板监管函[2015]第7号），公司委托明德重工及南京国华船舶工程有限公司对外支付款项属于强制性信息披露事项，要求公司认真核查上述事项，尽快以简明、易懂的语言，真实、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整改措施：公司进行了认真核查，对未披露事项进行了充分披露，进一步完善了相关公告。

3、深交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于2015年6月9日作出《关于对江苏舜天船舶股份有限公司规范运作事项的监管函》（中小板监管函[2015]第99号），对公司存在的因工作人员疏忽，2014年度股东大会在审议相关议案时关联股东未回避表决的违规行为，公司董事会应充分重视上述问题，吸取教训，及时整改杜绝上述问题的再次发生。

整改措施：公司充分重视该问题，对相关工作人员及时批评指正并加强培训，防止该类问题再次发生。

4、深交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2015年6月16日作出《关于对江苏舜天船舶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违规的监管函》（中小板监管函[2015]第105号），公司对以前年度会计差错的违规行为进行更正并追溯调整，导致公司2013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2013年初未分配利润大幅调整。该行为违反了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以及披露预测性信息及其他涉及公司未来经营和财务状况等信息应当合理、谨慎、客观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应充分重视上述问题，吸取教训，杜绝上述问题的再次发生。

整改措施：公司组织相关人员加强财务信息核实的学习，保证财务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二）深交所监管关注函

1、深交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于2014年12月26日作出《关于对江苏舜天船舶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业绩预告修正及明德重工事项的监管关注函》（中小板关注函[2014]第242号），认为公司2014年业绩预计尚未考虑公司与明德重工重大事项可能产生的重大影响，公司应充分评估该事项对公司的重大影响，审慎预计2014年业绩、尽快予以披露。另外，鉴于公司证券停牌时间较长，决定公司按照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性原则，抓紧准备明德重工重大事项公告、尽快予以披露，并对股票、公司债复牌，保护投资者的知情权和交易权。

整改措施：公司认真进行了整改，充分评估上述事项的重大影响，在此基础上审慎预计2014年业绩，并予以披露。

2、深交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于2014年12月30日作出《关于对江苏舜天船舶股份有限公司重大债权债务事项的监管关注函》（中小板关注函[2014]第246号），鉴于法院受理了公司对南通明德重工有限公司破产重整的申请，提醒公司作好以下工作：抓紧推进对明德重工的破产重整进程，尽可能降低相关事项给公司造成的损失，最大程度保护投资者权益；严格按照对明德重工实施破产重整的主要节点，及时、准确、完整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切实保护投资者的知情权；密切关注舆情，认真、积极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

整改措施：公司积极推进该破产重整进程，尽可能降低对公司的损失并及时、准确、完整地进行披露；同时积极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的相关工作。

3、深交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于2015年1月19日作出《关于对江苏舜天船舶股份有限公司委托对外支付款项的监管关注函》（中小板关注函[2015]第11号），对公司委托明德重工对外支付1.57亿元款项事宜，公司应充分重视，就相关事项发生的原因、收益安排、公司面临的风险等尽快对外公告，及时、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切实保护投资者的知情权。同时，公司应全面核查具有类似性质的其他业务，包括但不限公司委托南京国华船舶工程有限公司对外支 付3,200万元等，并将相关事项一并对外公告。

整改措施：公司充分重视该事宜，认真核查并对该事宜及类似性质的其他业务发生的原因、收益安排、风险等信息及时、准确、完整的进行了披露。

4、深交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于2015年2月26日作出《关于对江苏舜天船舶股份有限公司的监管关注函》（中小板关注函 [2015第51号），鉴于公司2014年度业绩预计修正的行为，公司在2014年年报中应严格按照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合理、审慎判断对明德重工进行破产重整对公司2014年度以及以前年度经营业绩的影响；结合江苏舜天船舶发展有限公司贸易欠款的交易实质，并充分评估其可收回风险，审慎判断其对公司2014年度及以前年度财务报表相关科目的影响。

整改措施：公司合理、审慎的判断了明德重工破产重整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充分评估江苏舜天船舶发展有限公司贸易欠款的可收回风险并判断了对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

5、深交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于2015年5月6日作出《关于对江苏舜天船舶股份有限公司的监管关注函》（中小板关注函[2015]第154号），要求公司对向明德重工签发了6,300万元的商业承兑汇票未能如期兑付的事宜作出说明。

整改措施：公司对该事宜高度重视，积极向深交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回复相关说明，并拟定相关应对措施，以妥善解决该问题。

6、深交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于2015年7月17日作出《关于对江苏舜天船舶股份有限公司的监管关注函》（中小板关注函[2015]第308号），由于公司前期无力调动资金来支持明德重工的破产重整，明德重工管理人决定收回公司对明德重工破产重整阶段的生产经营管理权，并终止公司的意向投资人资格；公司将2015年上半年净利润变动区间由亏损1.2亿元至1.6亿元修正为亏损3.5亿元至3.7亿元。针对上述事项，要求公司就相关问题做出书面说明。

整改措施：公司对该等事宜高度重视，积极向深交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回复相关说明，并积极拟定相关应对措施，推进该等事宜稳妥解决。

7、深交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于2015年11月9日作出《关于对江苏舜天船舶股份有限公司的监管关注函》（中小板关注函[2015]第521号），对公司因研究债务危机处置方案申请公司股票、公司债停牌的事宜，要求公司说明债务危机处置方案研究的进展情况、申请股票与公司债继续停牌的必要性、下一步工作计划和预计复牌时间，并请加快工作进程，尽快申请股票与公司债券复牌，积极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整改措施：公司高度重视，积极回复深交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相关说明，并积极推进工作进程，拟定下一步工作计划，督促中介机构加快进程。

8、深交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于2016年2月1日作出《关于对江苏舜天船舶股份有限公司的监管关注函》（中小板关注函[2016]第23号），对公司大幅下调2015年度业绩预期的行为，要求公司在2015年年报中充分关注导致公司发生巨额亏损的原因、审慎判断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依据，合理、审慎判断明德重工破产清算事项对公司2015年以及以前年度经营业绩的影响等问题。

整改措施：公司充分重视上述问题，并在2015年年报中认真研究、评估及判断了相关事件的原因及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等问题。

（三）深交所问询函

1、深交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于2012年4月24日作出《关于对江苏舜天船舶股份有限公司的年报问询函》（中小板年报问询函 [2012] 第103号），对公司自建非机动船毛利率、2011年前五名供应商、2011年前五名客户、应收账款、财务费